

##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2014年第2号

基金管理人: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
基金类型:契约型开放式基金

二〇一四年十一月

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

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于2001年1月16日经证监基金字[2001]33号文件关于同意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批复》批准发起设立,基金合同于2001年9月21日正式生效。

## 二、重要提示

基金管理人对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,但中国证监会不对本基金的募集的核准,并不表明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承诺,也不表示对本基金没有风险。

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,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价格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,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时,需充分了解基金的属性特征,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,包括:因政治、经济、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、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,由于基金投资人连本带利地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、基金管理人在基金投资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管理风险,本基金的特定风险、等。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,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《招募说明书》及《基金合同》。

招募说明书全文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。

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表示其未来表现。

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编写,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合同是基金当事人之权利、义务的法律文件。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,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,其持有基金份额的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,并按《基金法》、《运作办法》、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、承担义务。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,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。

基金管理人承诺尽职尽责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截至2014年3月末,本交行银行托管资产投资基金管理人108只。此外,还托管了全国社会保障基金、保险基金、企业年金、QFII、QDII、信托计划、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、ABS、产业基金、客户理财产品等12类产品。

## 五、相关服务机构

## (一)基金份额登记机构

(1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业务部

地址: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31层

电话:(021)38936960

传真:(021)580406138

联系人:姚佳华

(2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522室

电话:(010)57636999

传真:(010)66214061

联系人:朱江

(3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

地址: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10号富力中心1203室

电话:(020)38199200

传真:(020)38927963

联系人:王伟

(4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

地址:西安市碑林区南关正街8号长安国际中心A座706室

电话:(029)27651811

传真:(029)22616363

联系人:史小光

(5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

地址: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19号威斯汀联邦大厦12层111K-1212L

电话:(028)85263580

传真:(028)85269827

联系人:张彤

(6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分公司

地址:沈阳市和平区北站路69号财富中心E座2103室

电话:(024)22522733

传真:(024)22616363

联系人:杨鹤

(7)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电子交易平台

网址:www.ejihuan.com

电子邮件:40088-60099

客户服务电话:10086-10000

客户服务电话:10086-10000